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4日，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说明

立信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立信事务所自2018年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以来，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公允、客观地完成了财务报告审计和各项专项审计、鉴证，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了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的要求。在审计工作中，立信事务所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并能够与公司审计委员会保持着顺畅的业务沟通，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

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业务规模

立信事务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7.06 亿元。2018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18 年底，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事务所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洪勇，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一直专注于大中型中央企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年报审计及挂牌、IPO 等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7 年，2012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李顺利，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4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大中型中央企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年报审计及挂牌、IPO 等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

年限 15 年，2012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揭明，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5 年，2016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 年	2020 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30.00	35.00	16.67%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立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3、该聘请事项将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